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府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府谷县大石一级公路日常养护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府谷县大石一级公路日常养护服务（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交通运输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府谷县众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1人，营业收入为361.92万元，资产总额为220.8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府谷县大石一级公路日常养护服务（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交通运输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府谷县众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1人，营业收入为361.92万元，资产总额为220.8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府谷县众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杨晋彪

日期：2025年8月11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